

##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子公司新增诉讼、仲裁案件共 7 起，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 0 起，作为被告的案件 7 起。

2、涉案的金额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诉讼（仲裁）事项累计涉及金额 16,406,745.90 元，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61.99%。

3、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：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开庭或尚处于审理中，部分案件尚处于双方调解期，目前无法预测其对公司利润的影响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近 12 个月内累计新增诉讼、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，自公司 2024 年 12 月 5 日披露《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4）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、仲裁事项累计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16,406,745.90 元（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、实现债权费用等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1.99%。其中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的案件合计金额为 0 元，作为被告的案件合计金额为 16,406,745.90 元。现披露相关诉讼、仲裁案件的基本情况。

### 一、累计新增诉讼、仲裁事项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、仲裁金额累计为人民币 16,406,745.90 元（不含以及前期已履行披露义务的案件金额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序号        | 起诉方           | 被诉方  | 提起诉讼的<br>受理日期/<br>收到起诉状<br>时间 | 诉讼机构名称及<br>所在地    | 案由       | 涉诉金额<br>(元)          | 诉讼<br>阶段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         | 于新良           | 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4/12/18                    |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       | 合同纠纷     | 565,409.54           | 诉前调解     |
| 2         | 苏州康培朗门诊部有限公司  | 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4/12/18                    |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       | 合同纠纷     | 33,221.00            | 诉前调解     |
| 3         | 浚丰太阳能（江苏）有限公司 | 欧昊新能源电力（甘肃）有限责任公司、甘肃金刚羿德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、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| 2024/12/23                    | 江阴市人民法院           | 合同纠纷     | 1,105,478.69         | 诉前调解     |
| 4         | 穆春艳           |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、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4/12/27                    |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       | 劳动合同纠纷   | 6,377,360.55         | 诉前调解     |
| 5         | 孔倩            | 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4/12/30                    | 苏州市吴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| 劳动合同纠纷   | 2,895.00             | 待仲裁      |
| 6         | 苏州钰瑞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| 广东金刚特种玻璃工程有限公司、济南盛雪置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5/1/7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济南市历城区区人民法院       |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| 3,547,004.31         | 诉前调解     |
| 7         | 苏州钰瑞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| 广东金刚特种玻璃工程有限公司、济南盛雪置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5/1/7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济南市历城区区人民法院       |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| 4,557,266.72         | 诉前调解     |
| <b>合计</b> |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 <b>16,406,745.90</b> | -        |

## 二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## 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目前部分案件尚未有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或裁定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数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及子公司的败诉案件、以及作为被告的未判决诉讼事项可能对公司利润造成负面影响。涉诉案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，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公司高度重视相关

诉讼案件，已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诉，依法依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将积极关注相关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要求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